

证券代码：839457

证券简称：派合传播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蒋冬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

告编号 2019-013) 和《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的总体运营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的总体运营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财务决算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19 年财务预算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汇报。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（续聘）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
一年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董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蒋欢律师、王云生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1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2、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7日